緇門崇行錄淺述—抗章不屈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三十二集) 2021/6/25 台灣台北靈巖山寺雙溪小築 檔名:WD20-053-0032

《緇門崇行錄淺述·嚴正之行第二》。諸位同修,及網路前的 同修,大家好。阿彌陀佛!請放掌。請大家翻開「嚴正之行第二」 ,六十三頁,我們從第二行:

【抗章不屈】

這裡看起,請看這個文:

【唐智實,居洛下時,太宗幸洛,詔道士位列僧前。京邑沙門陳諫,有司不納。實隨駕表奏,極論其失。帝令宰相岑文本諭旨遣之,實固執不奉詔。帝震怒,杖實朝堂,民其衣,流之嶺表。有譏其不量進退者,實曰:「吾固知勢不可為,所以爭者,欲後世知大唐有僧耳。」聞者歎服。】

這個公案也是唐朝時代,京師大總持寺智實法師,他居住在洛陽下面(洛陽分洛上,洛下)。『太宗幸洛』,「幸洛」就是蒞臨那個地方。「太宗」就是唐太宗,蒞臨洛陽,洛下那個地方。『詔道士位列僧前』,唐太宗臨幸(皇帝所到叫臨幸)到了洛陽。太宗比較重視道教的方術,覺得這個道比較好、比較高,所以道教就得到皇帝特別的恩寵,也特別的尊重。所以太宗就下詔命令道士的名位齋供行立,要排在僧侶前面(就是出家人前面),我們現在講叫排班,排在前面。以前供齋都是政府辦的,比如說打齋、供僧、供道,就去供這些修行人。太宗下了這樣一道命令。

洛邑的僧人陳述諫言,當事的官就不採納,叫他轉達給皇帝(轉達給太宗),他不採納、不接受。所以當地洛邑(洛陽)這些出家人也向皇帝陳諫,我們現代叫陳情書,說不能這樣。佛教從漢朝

傳入中國,當時皇帝去禮請過來的,正式派使節去西域請摩騰、竺 法蘭兩位高僧到中國來翻譯經典,把佛教正式的傳入中國,所以是 官方的。所以在洛陽建了第一座白馬寺,這個寺屬於皇帝直接管轄 的,那是後來增加的,原來只有九個寺。原來接待只是在鴻臚寺, 鴻臚寺像現在的外交部一樣,外國的賓客短期住可以,長期就不方 便。因為翻譯經典,流通佛法,時間要很長,也沒有辦法長期住在 鴻臚寺,所以就另外蓋個寺院叫「白馬寺」。這個白馬寺,也是紀 念白馬辛辛苦苦從西域(印度)把經典背到中國來,所以第一座寺院 。當然寺是皇帝直接管轄的,它的地位就很高。

當時道教是中國本土,佛教從外國傳進來,當然有一些人也會排斥。所以在漢朝那個時候,道教就出來要向佛教挑戰,現在來了兩個僧人,摩騰、竺法蘭帶舍利、帶經書過來,又帶了佛像過來。兩位印度的高僧來到中國,也不得不接受挑戰,這個在家叫鬥法,看誰的法術高。所以道教這邊他就搭了一個壇,現在大家如果看到道教做醮那種壇,蓋得很大很莊嚴,在那邊作法。然後道教所有的經書都列出來,擺在前面,皇帝坐在當中當裁判,兩邊就鬥了。佛教的經書、舍利擺在一邊,然後這是怎麼比賽?就是說用火燒,如果是真經燒不掉,如果不是真的經典就被燒掉了。

所以道教的經典統統搬出來,佛教摩騰、竺法蘭的經典也統統 搬出來,放兩邊,這邊佛教,這邊道教,皇帝坐當中當裁判。皇帝 就下令:好,開始燒。燒了之後,道教這邊的經典,幾乎都被燒光 了,只有兩部經沒有燒掉,一部《道德經》,一部《清淨經》,這 兩部沒有被燒掉,說明這兩部是真經。佛教摩騰、竺法蘭帶來所有 的經典,一本也沒燒掉,這個高低就比出來了。而且這個時候摩騰 、竺法蘭,這兩位是證果的,起碼證阿羅漢果的高僧,現神通,飛 到天上去,上身出火,下身出水,變化很多,看得皇帝不得不佩服 了,所以皇帝說佛教比較高。有透過實驗的,所以自古以來佛教排 在前面。

到了唐太宗,他們比較崇信道教,這個我們也可以理解,這個我們本土的,你那是外來的,當然多少會有排斥的心理。當然唐太宗他還是護持佛教,不但護持佛教,其他的宗教也有護持。但是總是說你自己中國人,對自己本土的宗教總是他會有一分比較深厚的感情,這也是人之常情,這個我們可以理解。但是當時漢朝的皇帝他是根據實際上來論高低,這就沒有感情用事,「這個我們都一定比較好,你們外面來的就是不好」,不是這樣的,那要看實際是真的,還是假的。所以這個歷史,我們也要知道。所以我們看到這個公案,如果你沒有去了解這樣一個歷史,我們也會覺得那什麼道理,為什麼出家人一定要去排在前面,佛法不是講修忍辱,你為什麼這一點就忍受不了?還要跟皇帝去抗旨。

所以洛陽的出家人陳情,『有司不納』,就是管理的這個官員他不接納、不採納。『實隨駕表奏』,智實法師也寫了一個奏表去陳情。『極論其失』,就是說肯定把佛教傳到中國來的這些歷史、這些典故,還有漢朝到唐朝這麼多年,佛教它的地位是很尊崇的,如果皇帝這樣做,這個政策是有缺失、有過失。皇帝不接受,就命令『宰相岑文本諭旨遣之』,「遣之」就是譴責他、去責備他,就寫個手諭告訴他,你這個是不對的,去譴責他。『實固執不奉詔』,智實法師,皇帝不接受他,他也不接受皇帝的譴責,他覺得他是對的,他要堅持到底。『帝震怒』,當然皇帝就很生氣。

我們看到太宗,可能當時魏徵沒有在旁邊,如果魏徵在旁邊,可能不會發生這個事情。敢向太宗皇帝勸諫的,就是只有魏徵一個。皇帝就很生氣,『杖實朝堂』,就在「朝堂」上,公堂上就用杖,古時候用棍子打,就打二十板、打三十板,打了也會重傷的。『

民其衣』,就是說徹除他出家人的資格,就是叫他還俗,穿一般人民的衣服。『流之嶺表』,「流」就是流放,流放到南方,嶺南那個地方,以前廣東、福建這個地方在唐朝還不是很開化的,屬於比較沒有開化的地方,流放到那裡。『有譏其不量進退者』,「有譏」就是有人就譏笑,智實法師不識時務,也不自量力,還敢跟皇帝對抗。就是這個人不懂得進退,一般的話講不知死活,只是給他流放,如果遇到暴君,可能命就沒有。從這個地方我們也知道,智實法師他這樣做,他也不在乎他的生死了,他不在乎了。

所以下面講,『實曰:吾固知勢不可為,所以爭者,欲後世知大唐有僧耳』。智實法師就講了,聽到人家這麼譏笑他,你這個人真是不識時務,不知進退,他就說:我也知道不可能去改變皇帝他的做法,所以跟他爭取、勸諫,就是要後世的人知道「大唐有僧耳」,就是都要知道在大唐這個盛世有僧人來維護佛教的尊嚴。『聞者歎服』,聽到的人就對他很讚歎,也很佩服。你真有勇氣,為了佛教,不惜犧牲自己的生命都在所不惜,所以大家對他很佩服。

我們學習這個公案,我們就是要知道這條公案的精神。第二個單元叫嚴正之行,嚴是嚴肅、嚴格,正就是正直,嚴正之行。這是舉出一個例子。你看嚴正之行很多,每個公案它的例子都不一樣,它的事情都不一樣。所以我們不能只有死在這樣的一個框框的例子裡面,我們一定要知道這個精神,用在我們現在要怎麼樣來做、來學習。就是說自己去背負什麼樣的責任、因果,他也都願意,只要是對的事情,他都願意去承當,只要是正確的事情都願意去承當。

所以我現在舉出一個比較實際的例子,就是早年我在台北景美華藏佛教圖書館,有一次我們淨老和尚叫我去印一本經,那部經也古代的、古版的,被人家拿去登記版權了。有一家出版社他拿去登記版權,版權登記之後,「版權所有,翻印必究」,你翻印,我就

要追究你,就給你告到法院。我就跟師父報告:師父,這個人家有版權,我們沒有經過人家同意,不能印。那個時候我們師父上人他很堅持一點,就是說不能有版權,他說版權是釋迦牟尼佛的,有一些註解是祖師大德的,他有什麼版權?他是盜佛、菩薩、祖師大德的版權。現代的人,很多人就是這樣做的。所以我們老和尚就跟我講,他說你就去印,你被抓去關,人家都佩服你,你很光榮,你是為了流通佛法被關的,這個很光榮的。我們師父就跟我這麼講,你被抓去關,諸佛菩薩、護法都讚歎你。有師父這句話,我就去印了。

包括後面印《龍藏》,多少人反對,而且惡意的抹黑,說我印這個不對,這會下地獄。我聽了在心裡就笑笑的,我要聽師父的話,還是聽他們的?大家想一想。我知道是嫉妒障礙。甚至還有人他開了宣傳車,畫了一個圖案,叫一個人去停在我們現在五樓下面,說我們印《大藏經》是印偽經,要下地獄的,我說沒關係,我承擔,我下地獄,師父叫我做的,我願意下地獄。然後就畫了一包錢會發亮印在那邊,就像現在選舉在互相謾罵、抹黑那樣的。然後那個錢還會發光,光還透出來,說錢拿到哪裡去了。後來被我們總務看到了,去警察局報案,警察後來才來處理。

這都是惡意攻擊抹黑,就是他見不得你做這個好事了。他說是 偽經,什麼叫偽經?那是清朝皇帝當時國家編的,過去《大藏經》 審查都很嚴格,你不能隨便入藏的。不像現在,現在我們就不敢講 了,偽經就是說不是真正的佛經,你就不能加入《大藏經》裡面, 不可以的,那個才叫偽經。然後我們現在印了是有一些瑕疵,瑕疵 是有,比如說你重新排版打錯字,打錯字這個也有。如果你重新打 字排版的,我們老和尚過去講過,你校對七次還有錯,誰敢保證它 一個字都不錯?那個不叫偽經,那個叫瑕疵,就不圓滿。 所以我們在當中也學習到一個經驗,我們淨老和尚過去也常常引用台中蓮社雪廬老人,還有印光大師(印光大師一生都是印經流通的),他看到古代有字打錯了,那個時候《龍藏》跟《四庫全書》都是從康熙皇帝的時候就開始在整理,康熙當六十一年的皇帝,雍正十三年,到乾隆六十年,到乾隆皇帝那個時候才完成,你看做了幾十年才完成的。而且那個時候乾隆皇帝還規定,你刻錯一個字扣薪水,還是會錯。所以印光祖師他講古代的版本有錯,你不能去直接把那個字改過來,明明看得就很明顯,那個是錯字。就像李老師也是依照印光大師這樣的一個方法,就是說你可以給它註在旁邊,這個字應該是哪一個字,可能這個字是刻錯,把它用個小字在旁邊註明一下,你不要直接去改。為什麼明明就看到是錯字,為什麼不能改?因為有的人程度夠,有的人程度不夠。那些校對的人程度也參差不齊,高低不一樣,特別是佛經,如果他不是學佛的人,恐怕他錯的改成對的也有,人家對的,他也認為是錯的,把它改成錯的,就是這個問題。

所以祖師他們這個原則,當時的印刷廠我們也沒有特別跟他交代,只是叫他修版,我當時是跟他講,不清楚給它描清楚就好了。 現在有電腦可以描,因為有些字都白白的,看不清楚,特別是小字的看不清楚,我說你把它描好就好了。他們認為自己校對都沒問題,出了這個問題。出了這個問題,當然他有責任,我們也有責任。 所以這個不是叫偽經,那是錯別字。錯別字,沒有哪個人敢說他印經都沒有錯字,你說有錯字印出來就是變成偽經、下地獄,其實不是那麼嚴重。所以《龍藏》,過去我聽我們淨老和尚講,它的錯字還比《大正藏》少,在佛陀教育基金會印了很多日本《大正藏》,它字小,錯字多,你也沒有辦法——去給它校對,你印出來,你能說它是偽經嗎?不可以這樣講,只是說它那邊有瑕疵,如果你發現 了,你以後再印的時候,把它註在旁邊。這就是持保留態度,說我這個註解把它標出來,也不見得是對的,讓給後人去參考。這樣就 比較妥當,這也是我們以後印經的一個原則。

所以總之嚴正之行就是說你應該做的事情,你就要去承當、要 去做。你看智實法師,他就是沒關係,你把我殺了,我也可以。像 我們老和尚講,好,你去被關,你很光榮。老和尚叫我印《龍藏》 ,我如果聽人家三言兩語,講閒話的人可多了,嫉妒障礙可多了, 說我會下地獄。我說我甘願下地獄,我聽師父的話,我認為這個事 情應該做,老和尚說要消災。印出來那一年三三一,的確災難減輕 ,這也是事實。有一個菲律賓通靈的在達爾文(澳洲),悟行法師 去那邊講經認識的。他說二〇〇二年,三月底到四月初,台灣太平 洋有個魔鬼要毀滅這個地方(就是地震)。然後他說有一個人可以 化解這個災難,他就描述這個人,因為他也沒有看過我們老和尚, 悟行法師聽了之後,他說你講的很像我師父,就把他請到圖文巴去 見老和尚。然後他就告訴老和尚這個事情,老和尚他聽一聽,他也 覺得應該會有這個災難,而且他通靈還講得很清楚,他說這個時候 我們老和尚是在日本,四月初的時候在日本。講到後面他說要化解 這個災難,要拿一些錢給他來台灣北海岸這裡,來台北北部的海岸 邊來作法,一些錢給他去做好事。他講有這個災難,我們老和尚有 接受了。他說要拿錢給他去做好事,我們老和尚就沒有聽他的。

所以我們老和尚說,自古以來印《藏經》這些都是息災的一個方法,所以就找福峰郭居士去圖文巴見老和尚。當時她也印出來在賣,老和尚看到了,也請她去印《龍藏》。然後郭居士就請問老和尚要叫哪個道場印,我們老和尚第一個想到當然就是佛陀教育基金會,佛陀教育基金會印經印很久了,很有經驗了,財力、人力各方面都很具足。那個時候華藏才剛剛成立二年,的確在人力、財力、

物力都很缺乏,不具足。那個時候基金會總幹事林國營居士擔任,郭居士就去找他了。找他之後,林居士就說,我們基金會現在還沒有編列這個預算,因為基金會它要印經,它事先要編列預算,沒有這個預算。他說我們也不能夠把已經編列預算好的,要印經那些錢拿來印《龍藏》、《大藏經》,他說挖東牆補西牆,這個也不能這樣做。他也是說這個錢太多,我們目前沒有辦法印。

郭居士才到華藏來找我,基金會他們說老和尚叫他們印,他們說沒辦法。她找我說,你們能不能發心來印,老和尚說要消災。我說這個事情,我還是請問老和尚,看看行不行?這個事情我就給老和尚報告,我們老和尚聽了之後,他說基金會如果不能印,就由你們來印。印了,實在講我們當時哪有什麼預算,一毛錢也沒有,那是一塊一塊的這樣去讓大家發心的。所以當時我說我們是印來流通的,老和尚這是要消災的,我們也不是做買賣要賺錢的,它的標價一套是九萬九,零售價,一套。後來她說我們要印就一套就八萬三,八萬多塊,我也是說妳能不能再算便宜一點,我們現在沒什麼錢。因為我們也沒有辦法一下子下單說訂一百套、兩百套、五百套、一千套。如果你量多,你當然就可以壓低成本,我們也沒有辦法跟她談這些,她已經有比一般零售價便宜了,八萬多塊。

我就跟她講,我現在是沒錢,我現在是從一塊錢台幣起跳的。我要化緣,如果化到二十套,我就先給妳二十套,這二十套妳請問老和尚要送到哪裡。後來大家聽說要息災,而且我們老和尚還給我規定,他說你不能去找一、二個有錢的人,他全部發心,這要全台灣的人,大大小小,大家發心才有效。而且台灣移民到外國的也不算,一定要住在台灣本島的人來發心。所以我就一塊錢起跳,大大小小,也不能找有錢人,所以就這樣發起的。所以那個時候淨師還在櫃台(還沒有出家的時候),櫃台銅板算到手都綁繃帶了,那個

時候沒有那種算錢的器具,孤兒院那些什麼撲滿也統統拿來了。有二十套就先給郭居士,後來不到半年,人家也發心了大概五百套,也是佛力加持。後來我就給郭居士講,妳再算便宜一點,現在五百套算便宜一點。

後來就是說出現問題,有一些同修發現錯字,我們也是商量說要怎麼去來校正、來改。因為品管的問題,後來才找世樺來重新排版,而且編目錄。原來它那個《龍藏》沒有目錄的,所以以前大家都喜歡請《大正藏》,《大正藏》錯字多,字小,但是它的優點是有目錄,它好查。《龍藏》字大,錯字比較少,但是沒有目錄,大家查不方便。所以當時世樺他也說那我們來給它編目錄,給它濃縮成一百二十本,也避免一些版權的糾紛。我說這樣也很好,乾隆皇帝沒有完成的工作,我們再給他補充,編目錄。所以編目錄編出來就比較好查了,字體也比較大。

後面的瑕疵就是說他請的校對打字的,他那些水平不夠,有的是改得對了,有的是改得不對。當初我們負責印經法寶,這方面也沒有經驗,我也一直都在外面忙,有時候回來如果沒有即時跟我講,也就沒有特別去注意這些事情。一般我們印經,他有一個藍圖要先給我們看,那個要先校對一次,那個時候都沒有。所以我們工作是大家發心的,不是說我一個人能做到怎麼樣,不可能,我只是一個決策的,決策這個事情要不要做,決策的人要負因果責任。決策得對,那你的功德;決策不對,那你的罪過。下面的是執行單位,祕書長以下這些是執行單位,就執行工作的。工作的技術性、細節,這些人要去執行,如果統統我在執行,那還要請這些人嗎?我就校長兼撞鐘的就好了,就像一間公司一樣,董事長、董事會它是決策,總經理去執行,一樣的道理。

所以你安排人、你找的人,這個董事會叫董事長,理事會叫理

事長,他都要負責任。那些人做不好,人是你找的,你要不要背責任?要。要不要背因果?要。你不能推卸。但是我們也不能怕背因果,好事就不做了,那好事統統沒人做了。所以在《群書治要》蔡老師也講,過去有一個公案,「錯下一字轉語,墮五百世野狐身」,阿彌陀佛,我不敢講經了,錯一個字墮五百世野狐身,講兩個字就一千世了,那還得了。後來蔡老師怎麼講?那就自私自利,也就是說他不敢去承擔,當然你不能錯,但是也不能不承擔。你只是怕錯,好事都不要去做,就像我們印《龍藏》一樣,你怕背因果,你不要做就不用背了。就像我們當兵,那個時候流行一句話,「多做多錯,少做少錯,不做統統沒錯」,大家想這樣對不對?大家統統不要做,那都不會錯,這就是自私自利的行為。

所以我們今天學習這個公案,就是說他為什麼要這樣出來,他 也不在乎犧牲生命,這叫嚴正之行。這個大家要知道,所以他是舉 出一個例子,你要以此類推,舉一反三。我們才知道學了這一條, 它的精神在哪裡,是不是?那個時候老和尚如果叫我印,我也是理 由很正當,我也是可以不用印。《龍藏》是過去祖師大德都有看過 的,不是我們自己去搞出來的,說這個靠不住。

如果有一些真的是偽經,不行的我也會跟老和尚講。像過去有一個居士,他寫了一本書,他說天天跟阿彌陀佛見面,而且請老和尚給他寫序文,叫我們華藏印。那個時候盧居士在做副祕書長,他就拿來給我看,他說師父這個可以印嗎?我再看一看那個內容,天天跟阿彌陀佛早上都在對話。我說這個怎麼能印?這個肯定是假的。所以我說我一定要跟師父報告,我就把它一條一條列出來,我說師父你平常講經都教我們,跟佛見面、講話,如果是真的,講出這些,顯神通他就走了。像夏蓮居老居士,他講出來,沒多久他就往生了,那是真的。古大德很多也是這樣,他講出來他就走了,他不

會繼續留下來,而且還到處招搖,肯定不會的,肯定這個是假的,不能印。我說師父這個都你教我們的,我這個錄音帶都還可以調出來。我說不行,懇求師父不要印。後來我們師父打個電話給我,你講得有道理,那就不要印了,他說自己影印,內部參考參考就好,那個事情就平息下來。所以有一次我到馬來西亞漢學院,蔡老師看到我,他知道這個事情,他說我這樣跟師父建議,師父接受,沒有印,沒有害師父,他感動得快掉眼淚了。我現在講的就是這個事情。這個嚴正之行,他是舉出某一樁事情、一個例子,其他跟這個相關的,我們就知道應該怎麼取捨。這個提供大家做參考。

好,今天就跟大家分享到這裡,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